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419　证券简称:天虹商场　公告编号:2016-03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高书林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瑶明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万颖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54,365,865.96	4,858,942,473.29	-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3,673,137.96	158,798,912.06	1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6,159,807.43	142,254,186.24	2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2,040,575.84	-17,357,731.02	-1,467.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0	1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0	1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3.42%	下降0.1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546,099,484.43	13,884,448,452.48	-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92,637,173.92	5,511,398,452.31	3.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637.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87,736.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12,779.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4,413.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4.37	
合计	7,513,330.5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8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40%	347,257,000	0	
五龙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03%	232,294,900	0	质押 / 133,000,000
深圳市奥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19,682,904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其他	1.98%	15,870,014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4%	12,310,900	0	
中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7,004,753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其他	0.80%	6,365,705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5,704,865	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1］	境外法人	0.70%	5,598,699	0	
李婕	境内自然人	0.56%	4,467,955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347,2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257,000		
五龙贸易有限公司	232,294,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294,900		
深圳市奥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682,904	人民币普通股	19,682,904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15,870,014	人民币普通股	15,870,01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31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10,900		
中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7,004,753	人民币普通股	7,004,753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6,365,705	人民币普通股	6,365,705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5,704,865	人民币普通股	5,704,865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5,598,699	人民币普通股	5,598,699		
李婕	4,467,955	人民币普通股	4,467,95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与中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2、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与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三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除前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1:五龙贸易有限公司通过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RQFII投资专户持有公司股份5,598,69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0%。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连锁发展情况

1、本报告期,公司新开1家“天虹”品牌门店(湖南湘潭天虹),终止1家“君尚”品牌门店(君尚深南店)的经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进驻广东、江西、湖南、福建、江苏、浙江、北京、四川共计8省/市的19个城市。公司拥有综合百货61家、购物中心3家,营业面积共约197万平方米;拥有特许经营门店1家;拥有便利店166家。

2、2016年1-3月,公司实现可比店营业收入累计同比下降4.30%,利润总额累计同比增长5.51%。

区域	可比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	可比店利润总额同比增长率
华南区	-2.18%	0.67%
东南区	-15.09%	-30.37%
华中区	-1.14%	12.00%
华东区	-12.47%	-19.20%
北京公司	-15.76%	-34.94%
君尚公司	-4.39%	51.45%
成都公司	-6.88%	43.34%
购物中心	8.59%	452.99%
合计	-4.30%	5.51%

注:可比店指2015年1月1日以前开设的门店

二、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结果及原因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差异变动金额及幅度	
			金额	幅度（%）
营业收入	4,654,365,865.96	4,858,942,473.29	-204,576,607.33	-4.21%
营业成本	3,546,834,025.74	3,765,831,741.07	-218,997,715.33	-5.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982,641.21	48,900,252.46	-6,917,611.25	-14.15%
销售费用	774,950,899.51	748,535,816.44	26,415,083.07	3.53%
管理费用	78,442,938.36	88,168,201.11	-9,725,262.75	-11.03%
财务费用	-3,594,206.70	-1,275,463.46	-2,318,743.24	-181.80%
投资收益	16,390,444.79	13,976,985.55	2,413,459.24	17.27%
利润总额	240,706,085.31	230,670,460.05	10,035,625.26	4.35%
所得税费用	57,318,949.43	72,123,083.64	-14,804,134.21	-2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673,137.96	158,798,912.06	24,874,225.90	1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040,575.84	-17,357,731.02	-254,682,844.82	-1467.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322,015.53	-25,920,906.25	-1,040,401,109.28	-4013.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2,563.35	-27,210,721.00	49,993,284.35	183.73%

变动原因:

①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比下降181.8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销售下降带来银行手续费下降,以及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下降1467.2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销售下降以及房地产开发项目托管保证金增加;

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下降4013.7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增加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

④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增长183.7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南昌市天虹置业有限公司银行借款增加。

2、财务状况及相关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差异变动金额及幅度	
			金额	幅度（%）
应收账款	30,841,072.25	58,705,955.73	-27,864,883.48	-47.47%
预付款项	100,102,408.81	74,036,933.70	26,065,475.11	35.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6,439,964.78	103,739,797.70	32,700,167.08	31.52%
其他流动资产	3,025,210,361.96	1,991,886,164.54	1,033,324,197.42	51.88%
应付职工薪酬	128,595,374.78	200,140,663.29	-71,545,288.51	-35.75%
应交税费	222,043,866.04	396,169,560.53	-174,125,694.49	-43.95%
应付利息	332,302.87	252,720.28	79,582.59	31.49%
递延收益	33,176,064.52	50,655,493.80	-17,479,429.28	-34.51%
少数股东权益	4,458,148.68	2,320,524.45	2,137,624.23	92.12%

变动原因:

①应收账款较年初下降47.4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收回大客户销售款;

②预付账款较年初增长35.3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新店投入装修及设备预付款;

③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长31.52%,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预付房租增加;

④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长51.8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增加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

⑤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下降35.7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支出增加;

⑥应交税费较年初下降43.9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留抵的增值税较年初增加;

⑦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31.4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南昌市天虹置业有限公司银行借款增加;

⑧递延收益较年初下降34.5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顾客兑换累计购物消费积分;

⑨少数股东权益较年初增加92.12%，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收购少数股东持有深圳市乐迪服饰有限公司的35%股权。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月14日,公司向宜春市喜来乐娱乐有限公司、江西天睿投资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宜阳大道与天宝路交汇处西南角喜来乐中央生活城项目地下一层、地上一层至五层面积约90048平方米,用于开设购物中心,该项目由A区与B区组成,A区租赁期限20年、B区租赁期限自租赁房屋交付使用日起至2028年4月30日止。截止目前,该门店尚未开业。

2016年2月2日,公司与江西泽盛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特许经营合同》,在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泰和大道与嘉禾大道、祥和大道交汇处东侧泽盛中心城项目地上一层至四层开设天虹加盟店,面积逾30,000平方米,合作期为5年。截止目前,该门店尚未开业。

2016年3月30日,公司向长沙京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劳动东路260号浪琴山花园项目地上一层至三层面积约36800平方米,用于开设商场,租赁期限为20年。截止目前,该门店尚未开业。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租赁项目公告（喜来乐中央生活城项目）（2016-010）	2016年01月16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已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承诺条款如下:1、中航工业（包括中航工业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与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股份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在股份公司依法在续期间且中航工业仍然为股份公司实际控股人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下,中航工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2、中航工业也然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的期间,若因中航工业或股份公司的业务发展,而导致中航工业的业务与股份公司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竞争,中航工业将意股份公司有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及资产或股权,和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中航工业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向股份公司转让该等资产或控股权,和或中航工业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中航工业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股份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3、如因中航工业违反本承诺函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的,中航工业同意对由此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2009年02月26日	在股份公司依法存续期间且中航工业仍然为股份公司实际控股人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下。	承诺人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技深圳公司”）已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1、中航技深圳公司（包括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与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股份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在股份公司依法存续期间且中航技深圳公司仍然为股份公司第一大股东或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下,中航技深圳公司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2、在中航技深圳公司仍然为股份公司第一大股东或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的期间,若因中航技深圳公司或股份公司的业务发展,而导致中航技深圳公司的业务与股份公司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同业竞争,中航技深圳公司将意股份公司有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或中航技深圳公司通过合法途径促使中航技深圳公司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向股份公司转让该等资产或股权,或中航技深圳公司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股份公司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同业竞争。3、如因中航技深圳公司违反本承诺函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的,中航技深圳公司同意对由此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2008年10月30日	在股份公司依法存续期间且中航技深圳公司仍然为股份公司第一大股东或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下。	承诺人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五龙贸易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五龙贸易有限公司已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1、五龙贸易有限公司（包括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与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股份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在股份公司依法存续期间且五龙贸易有限公司仍然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下,五龙贸易有限公司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2、在五龙贸易有限公司仍然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期间,若因五龙贸易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的业务发展,而导致五龙贸易有限公司的业务与股份公司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同业竞争,五龙贸易有限公司承诺,股份公司有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或五龙贸易有限公司通过合法途径促使五龙贸易有限公司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向股份公司转让该等资产或股权,或五龙贸易有限公司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股份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3、如因五龙贸易有限公司违反本承诺函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的,五龙贸易有限公司同意对由此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2008年10月30日	在股份公司依法存续期间且五龙贸易有限公司仍然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下。	承诺人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高书林;宋瑶明;侯毅;吴健琼;孙金成;万颖;陈瑀	其他承诺	承诺在职期间不组织、不参加任何与本公司有直接竞争关系的公司;杜绝任何不正当使用公司商业秘密的行为。并承诺没有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2008年10月30日	在职期间。	承诺人均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赖伟豆（行任）,高书林、胡自轩（行任）,宋瑶明、侯毅、吴健琼、孙金成、万颖以及职工监事陈瑀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监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股票上市满三年后,每年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	2009年02月18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均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五龙贸易有限公司;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国际”）、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及五龙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龙公司”）于2013年09月23日签署的《关于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之契约》有效期间及不重大损害五龙公司利益的前提下,五龙公司不可撤销地、不设限制地及无偿地向中航国际或其指定公司授予其持有的9602.4万股公司股份（包括其它所有不时与因任何股份之分拆、合并、转增、送股、重整股份而额或股份重新分类所产生的股份、或认购股份或无偿接受公司股份之权利（如有））（以下简称“股等股份”）的所有于公司股东大会或任何股东决议的任何事项的股东决策、投票权,并确认中航国际或其指定公司可随其绝对酌情权自由行使（或不行使）该等投票权而不受任何限制;除非获中航国际事先书面同意,五龙公司不得以任何其它方式行使其就该等股份在公司的股东决策、投票权。	2013年09月23日	在《关于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之契约》有效期间。	承诺人均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2016年1月31日前,中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计划择机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8,300万元,并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年07月09日	2015年7月9日至2016年6月16日。［1］	承诺人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五龙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2016年1月31日前,五龙贸易有限公司计划择机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17,300万元并承诺从2015年7月9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的股份,同时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的公司股份。	2015年07月09日	2015年7月9日至2016年7月13日。［2］	承诺人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书林、宋瑶明、侯毅、吴健琼、孙金成、郑意、姜勇、张旭华、万颖以及职工监事陈瑀	其他承诺	在2016年1月31日前计划择机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等合法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460万元并承诺从2015年7月9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的股份,同时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的公司股份。	2015年07月09日	2015年7月9日至2016年7月17日。［3］	承诺人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注1:中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完成其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具体事项详见2015年12月1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天虹商场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15-089)。

注2:五龙贸易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完成其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具体事项详见2016年1月1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天虹商场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16-009)。

注3: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1月18日完成其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具体事项详见2016年1月1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天虹商场关于监事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16-012)。

五、对2016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40.00%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1,035.79	至	29,450.11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035.7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随着经济改革持续推进,2016年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期,国内经济增长将保持低速增长态势,居民收入随经济走低,消费者的消费习惯也在发生变化,消费者更加重视品质、体验、服务。公司今年将全力推进客户体验和商品升级,实现业务的全面增长,重点突破全渠道购物场景升级,开发创新业态、推动百货和超市商品的升级换代,并进行供应链提升。		

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书林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19　证券简称:天虹商场　公告编号:2016-032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4月29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23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以及《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2016-033)。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册公司新沙天虹购物中心的议案》

同意公司注册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新沙天虹购物中心,设立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场所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西环路2105号一楼及二楼A区、三至七楼。以上事项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公告编号:2016-4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小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继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志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03,256,857.68	199,390,035.17	20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873,136.17	6,490,678.35	36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088,610.95	6,502,920.43	34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685,560.70	-226,619,178.38	49.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4	0.014	35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4	0.014	35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	0.51%	1.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68,694,770.21	6,768,909,271.05	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6,926,991.11	1,325,798,590.34	2.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674.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2,974.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7,774.93	
合计	784,525.2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8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9.88%	140,299,605	0	质押 / 140,299,600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4.81%	22,572,319	0	质押 / 21,000,000
余朝霞	境内自然人	1.44%	6,762,609	0	
胡谷秀	境内自然人	1.21%	5,689,659	0	
王芳	境内自然人	0.93%	4,370,004	0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8%	4,137,236	0	
白溶溶	境内自然人	0.71%	3,350,200	0	
雷平安	境内自然人	0.68%	3,200,599	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盛时达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0.67%	3,167,885	0	
中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产业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64%	3,00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40,299,605	人民币普通股	140,299,605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2,572,319	人民币普通股	22,572,319		
余朝霞	6,762,609	人民币普通股	6,762,609		
胡谷秀	5,689,659	人民币普通股	5,689,659		
王芳	4,370,004	人民币普通股	4,370,004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	4,137,236	人民币普通股	4,137,236		
白溶溶	3,350,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50,200		
雷平安	3,200,599	人民币普通股	3,200,599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盛时达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167,885	人民币普通股	3,167,885		
中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产业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获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尚未获悉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1、公司自然人股东胡谷秀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689,659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689,659股。2、公司自然人股东余朝霞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369,516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93,093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6,762,609股。3、公司自然人股东白溶溶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350,2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350,200股。4、公司自然人股东雷平安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188,799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1,8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200,599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3,073,874,837.57	2,846,638,204.75	7.98%	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应收账款	39,832,449.53	12,885,126.08	209.14%	主要是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结转收入,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款项	60,022,368.71	22,647,913.62	165.02%	主要是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光伏电站建设前期投入,预付的前期费用及工程款增加
存货	3,069,210,378.98	3,372,935,691.18	-9.00%	本期地产项目结转收入,相应存货转出至营业成本
在建工程	166,982,537.95	66,214,663.13	152.18%	主要是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光伏电站建设前期投入
应付票据	136,000,000.00	296,505,550.00	-54.13%	到期支付
预收款项	353,764,682.53	711,996,174.99	-50.31%	本期地产项目结转收入,预收款项转出至营业收入
应付利息	57,842,052.90	7,729,741.09	648.31%	主要是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信托融资计提的应付利息增加。
其他应付款	461,533,923.90	559,066,650.27	-17.45%	主要是本期支付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的往来款10,000万元
长期借款	2,580,000,000.00	2,130,000,000.00	21.13%	主要本期新增的信托融资（经抵消后）4.5亿元计入本科目核算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0	-	100.00%	本期新增金融机构抵押加质押借款
其他综合收益	7,057,348.96	9,922,501.02	-28.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票市值减少相应减少
二、利润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603,256,857.68	199,390,035.17	202.55%	主要是本期房地产、新能源板块结转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458,843,200.50	124,144,308.58	269.60%	本期营业收入增加相应变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241,383.37	22,033,029.09	96.26%	本期营业收入增加相应变动
销售费用	6,879,549.10	10,675,922.72	-35.56%	加强销售费用管理
管理费用	35,365,767.71	19,995,471.94	76.87%	本期包含去年10月底新增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发生的管理费用
三、现金流量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85,560.70	-226,619,178.38	49.39%	主要是本期地产项目较上年同期投入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41,584.66	-69,427.00	-154366.68%	主要是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光伏电站项目投建支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195,454.65	101,515,012.69	499.12%	主要是本期新增的信托融资资金流入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